

PHOENEXT 薈鳴

Inspired by the met.

新聞稿

宏安地產「the met.」¹住宅品牌系列
旗下市區重建商住項目 東九龍項目「Phoenext 薈鳴」
步行可達「黃大仙轉車站」³ 連繫港九新界
特色巴士車身廣告同步登場



圖:宏安地產執行董事程德韻女士(右)及宏安地產營業及市務部高級經理陳永盟先生(左),為傳媒介紹「Phoenext 薈鳴」最新詳情。

(2023年12月28日·香港) 宏安地產有限公司(「宏安地產」, 股份代號: 1243) 傾力打造的全新侘寂建築美學概念² 商住項目「Phoenext 薈鳴」傲踞九龍市區心臟地帶; 步行約4分鐘即達港鐵黃大仙站^{3,5}; 一站至鑽石山站轉乘屯馬綫^{3,4}, 兩站達啟德站^{3,4} 接通東九龍CBD^{3,8} 核心; 並且兩站到九龍塘站轉乘東鐵綫^{3,4} 貫通南北, 直抵金鐘站^{3,4} 南金融「維港都會區」^{3,7} 及北達落馬洲站^{3,4} 接通大灣區樞紐深圳市; 未來更可轉乘中鐵綫直達錦上路站^{3,6} 接通「北部都會區」^{3,7}。項目憑藉其優越地理位置及完善社區生活配套, 締造「城·接未來」的居住環境和發展, 並將社區環境融入其中, 以彰顯項目與當區文化背景及未來展望的結合。

宏安地產執行董事程德韻小姐表示:「『Phoenext 薈鳴』傲踞九龍市區心臟地帶, 交通地利優勢不言而喻。除了步行約4分鐘即達港鐵黃大仙站^{3,5}, 盡享雙站優勢外, 項目亦可步行至附近黃大仙轉車站³, 連繫多達48條巴士線路¹⁰, 為住客提供多元化交通工具選擇。利用就近巴士網絡, 住戶可輕鬆連繫多條巴士路線¹⁰, 迅達港九新界各區及都會核心商業區。」

宏安地產營業及市務部高級經理陳永盟先生補充:「現時黃大仙轉車站³ 有多條前往港、九、新界的巴士路線¹⁰, 包括往返中區及跑馬地¹⁰的過海路線; 除多條接連鄰近東九龍商貿區如觀塘及九龍灣等地¹⁰的路線外, 亦有前往傳統九龍商業區如尖沙咀及旺角¹⁰, 同時擁有連繫新界西屯門、元朗及新界東的大埔¹⁰, 盡享龐大交通網絡之利。除連接市區及新市鎮外, 黃大仙轉車站³ 亦有多條前往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香港國際機場及航天城的巴士路線¹⁰, 完全滿足住客不同的生活需要。」

目前, 「Phoenext 薈鳴」正積極部署銷售安排¹⁵, 而包含項目及地區特色的巴士車身廣告已率先登場, 車身廣告背景透過東方色彩的剪紙藝術, 刻劃出「Phoenext 薈鳴」鄰近東九龍各項著名地標如啟德體育園主場館³、AIRSIDE³、獅子山³、黃大仙祠³、南蓮園池³等, 而鳳凰形態則呼應該區街道鳳凰有關的命名, 最後利用項目外觀效果圖展現出社區新舊文化共融。而售樓說明書及示範單位已進入最後檢視階段, 快將發佈及對外開放。¹⁵

「Phoenext 薈鳴」發展項目摘要²

物業座數	1 座
住宅單位總數	230 伙
住宅樓層	2 樓至 28 樓 (不設 4 樓、13 樓、14 樓及 24 樓)
標準單位 ¹³ 層與層之間的高度	約 3.15 米 ¹⁴
標準單位 ¹³ 實用面積	200 平方呎 ¹² 至 375 平方呎 ¹²
單位數量	開放式: 21 伙 一房單位: 126 伙 兩房單位: 63 伙 特色單位: 20 伙
The Met. Living ⁺¹	Smart Eco ⁹ , Smart Pass ⁹ , Smart Internet ⁹ , Smart Door ⁹ 及 Smart Air ⁹
預計關鍵日期 ¹¹	2025 年 4 月 30 日

「the met.」¹ 精品住宅系列

「the met.」1 為宏安地產精心策劃的都會精品住宅品牌。「met.」可解作 Metropolis 都會及 Metro 鐵路，展現出集團一系列的精品住宅項目位踞本港都會中心點，穩佔交通網絡地利優勢。同時「met.」亦可解作相遇，意謂一眾喜愛都會生活的品味一族遇上其理想居所。品牌系列於 2016 年推出的馬鞍山項目「薈朗 the met. Blossom」及「薈晴 the met. Bliss」、2017 年推出的沙田項目「薈薈 the met. Acappella」、2021 年推出的「薈藍 the met. Azure」、以及 2022 年推出的「Larchwood」均獲得市場熱烈追捧。

有關宏安地產

宏安地產於二零一五年註冊成立，為宏安集團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二日，宏安地產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宏安地產的物業投資業務可追溯至一九九七年，而其物業發展業務則始於二零零四年。宏安地產一直積極參與香港房地產發展、物業投資及資產管理，進一步拓展業務領域，本著可持續發展的原則為旗下資產創造長遠價值，致力發展成為頂尖卓越的物業發展及資產管理企業。有關宏安地產的更多資料，請瀏覽 www.woproperties.com。

發展項目所位於的區域：慈雲山、鑽石山及新蒲崗 | 發展項目所位於的街道的名稱：鳴鳳街 | 差餉物業估價署署長為識別發展項目的目的而編配的門牌號數：28 號 (此臨時門牌號數有待發展項目建成時確認) | 賣方就發展項目指定

的互聯網網站的網址：www.themet.com.hk/phoenext | 本廣告/宣傳資料內載列的相片、圖像、繪圖或素描顯示純屬畫家對有關發展項目之想像。有關相片、圖像、繪圖或素描並非按照比例繪畫及/或可能經過電腦修飾處理。準買家如欲了解發展項目的詳情，請參閱售樓說明書*。賣方亦建議準買家到有關發展地盤作實地考察，以對該發展地盤、其周邊地區環境及附近的公共設施有較佳了解。

本廣告由賣方發布。盡賣方所知的發展項目的預計關鍵日期：2025年4月30日 | 「關鍵日期」指發展項目在遵照經批准的建築圖則的情況下在各方面均屬完成的日期。預計關鍵日期是受到買賣合約所允許的任何延期所規限的。

賣方：浚亨有限公司 (作為「擁有人」、宏安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作為「如此聘用的人」) | 賣方 (擁有人) 的控權公司：Giant Harmony Limited, Pop Prestige Limited | 賣方 (如此聘用的人) 的控權公司：宏安地產有限公司, Miracle Cheer Limited, Sparkle Hope Limited, Zenith Splendid Limited, Trendy Elite Holdings Limited, Mighty Path Developments Limited, Earnest Spot Limited, Wang On Enterprises (BVI) Limited, Wang On Group Limited | 發展項目的認可人士：黎紹堅先生 | 發展項目的認可人士以其專業身分擔任經營人、董事或僱員的商號或法團：呂鄧黎建築師有限公司 | 發展項目的承建商：達高建業有限公司 | 就發展項目中的住宅物業的出售而代表擁有人行事的律師事務所：的近律師行 | 已為發展項目的建造提供貸款或已承諾為該項建造提供融資的認可機構：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 已為發展項目的建造提供貸款的任何其他人：Pop Prestige Limited。賣方建議準買方參閱有關售樓說明書*，以了解發展項目的資料。詳情請參閱售樓說明書*。印製日期：2023年12月27日

* 截至本新聞稿的印製日期，發展項目的售樓說明書尚未發布。

1. 「the met.」、「The Met. Living⁺」及「Inspired by the met.」僅為賣方推廣發展項目時使用的名稱，僅作宣傳之用，並非發展項目名稱的一部分，該名稱不會於發展項目的售樓說明書、公契、相關單位的臨時買賣合約、買賣合約、轉讓契、其他契據、文件或政府部門的資料中出現。
2. 發展項目仍在興建中，賣方保留權利改動建築圖則及發展項目各部分之設計，並以政府相關部門最終批准者及發展項目最終落成者為準。
3. 所述之地點、建築物及設施並非發展項目的一部分，亦與賣方及發展項目無關，僅供參考。發展項目周邊環境、建築物及設施會不時改變。賣方建議準買家到有關發展地盤作實地考察，以對該發展地盤、其周邊地區環境及附近的公共設施有較佳了解。

4. 有關各港鐵綫路或車站的資料僅供參考，一切以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公佈之資料為準，詳情請參閱港鐵網頁 www.mtr.com.hk。
5. 由發展項目步行至港鐵黃大仙站 E 出口之預計所需時間於 2023 年 4 月 15 日由賣方員工實地測試所得。資料僅供參考，實際步行時間受人流、交通情況、天氣、路線及其他個人因素等影響。賣方建議準買家到有關發展地盤作實地考察，以對該發展地盤、其周邊地區環境及附近的公共設施有較佳了解。
6. 資料來源：行政長官 2022 施政報告：
<https://www.policyaddress.gov.hk/2022/tc/p76.html>(最後擷取日期：2023 年 8 月 22 日)
相關設施在擬議或規劃中，其規劃、設計及是否落實興建均以政府及/或相關機構最後公布及決定為準，賣方就此並不作出任何不論明示或隱含之要約、陳述、承諾或保證。
7. 資料來源：北部都會區發展策略報告書
<https://www.policyaddress.gov.hk/2021/chi/pdf/publications/Northern/Northern-Metropolis-Development-Strategy-Report.pdf> (最後擷取日期：2023 年 8 月 22 日) 相關項目在擬議或規劃中，其規劃、設計及是否落實興建均以政府及/或相關機構最後公布及決定為準，賣方就此並不作出任何不論明示或隱含之要約、陳述、承諾或保證。
8. 資料來源：立法會文件 <https://www.legco.gov.hk/yr2023/chinese/fc/fc/papers/fc22-1-c.pdf> (最後擷取日期：2023 年 8 月 22 日)
9. 僅為賣方推廣發展項目時使用的名稱，該名稱不會於發展項目的售樓說明書、公契、相關單位的臨時買賣合約、買賣合約、轉讓契、其他契據、文件或政府部門的資料中出現。
10. 資料來源：運輸署「香港出行易」<https://www.hkemobility.gov.hk> (最後擷取日期：2023 年 12 月 21 日)
11. 預計關鍵日期是受到買賣合約所允許的任何延期所規限的。
12. 住宅物業的實用面積(包括構成住宅物業一部分的露台、工作平台及陽台(如有)之樓面面積)，是按照《一手住宅物業銷售條例》第 8 條計算得出。構成住宅物業一部分的其他指明項目(如有)的面積(不計算入實用面積)，按照《一手住宅物業銷售條例》附表 2 第 2 部計算得出。所列之住宅物業實用面積(包括露台、工作平台及陽台(如有)之樓面面積)是以平方呎列明及以 1 平方米=10.764 平方呎換算，並四捨五入至整數平方呎。
13. 標準單位指 3 樓至 27 樓之住宅單位。(不設 4 樓、13 樓、14 樓及 24 樓)
14. 3 樓至 27 樓之層與層之間高度約 3.15 米(不設 4 樓、13 樓、14 樓及 24 樓); 層與層之間的高度指該樓層之石屎地台面與上層石屎地台面之高度距離。部分住宅單位之客廳/飯廳、睡房、廚房、浴室、走廊或設有假天花及上層單位跌級樓板，用以隱藏設在住宅單位內的冷氣及/或其他機電設備。部分單位之天花高度將會因結構、建築設計及/或裝修設計上的需要而有差異。詳情請參閱售樓說明書。(備註：截至本廣告 / 宣傳資料的印製日期為止，發展項目的售樓說明書尚未發布。)
15. 賣方就何時出售住宅物業及出售之數目及方式並不作出任何陳述、承諾或保證，一切以賣方不時發出及/或修改之銷售安排資料為準。

— 完 —

傳媒如有任何查詢，請聯絡：

宏安地產企業事務及投資者關係部

電郵：pr@woproperties.com

電話：+852 2312 8288